

正 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南投縣埔里鎮公所 函

地址：54554南投縣埔里鎮北門里中山路2
段239號

承辦人：徐牧榮

電話：049-2984040轉118

傳真：049-2998213

電子信箱：ml22833773@yahoo.com.tw

受文者：本鎮各級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6月1日

發文字號：埔鎮民字第106001359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檢送第63屆鎮運系列活動——三對三籃球錦標賽競賽規程暨
報名表，請廣為宣傳並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正本：本鎮各級學校

副本：

鎮長周永祥

總收文 106/06/02

第1頁，共1頁

第1頁 共1頁



1060009774

裝
葉

訂
訂

線
線

南投縣埔里鎮第 63 屆全鎮運動會

三對三籃球錦標賽競賽規程

1. 宗旨：為提倡本鎮鎮民正當休閒活動、增進身心健康、防患青少年犯罪，特辦理本活動以達健身強國之目標，將本鎮打造成為一座運動樂活島。
2. 主辦單位：埔里鎮公所。
3. 協辦單位：馬文君立委服務處、埔里鎮民代表會、埔里分局、南投縣議員邱美玲服務處、埔里國中籃球代表隊後援會、仁愛鄉體育會。
4. 承辦單位：埔里籃球發展協會。
5. 贊助單位：埔里鎮旺旺體育用品社。
6. 比賽組別：1、老馬組(民國 56 年之前出生) 2、社會男、女子組(年齡不限) 3、高中男 4、國中男 5、國小男、女生組，各組未滿 8 隊予以取消該組賽程。
7. 參加資格：
 - 1、凡設籍本鎮鎮民(及鄰鄉仁愛鄉、國姓鄉、魚池鄉)及就讀於本鎮各級學校之學生皆可報名參賽(證明文件以身分證、學生証或在學證明參加該組比賽)。
 - 2、每隊最多報名四人，最少三名。
 - 3、本年度畢業的同學仍以未畢業時的年級採計。
8. 比賽地點及日期：中華民國 106 年 7 月 15 日(星期六)上午 08:30 時起，假埔里鎮綜合球場舉行。
9. 比賽制度：視參賽球隊多寡由大會決定之。
10. 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 6 月 27 日止(親自報名或通信報名皆可)。
11. 報名費用：報名隊伍每隊需付保證金新台幣 100 元，比賽當天報到後退還。
12. 報名地點：1、各校體育組 2、埔里鎮公所服務台 3、綜合球場管理室(販賣部)
13. 競賽規則：採用本縣三對三籃球規則。
14. 比賽用球：明星、斯柏丁或其同級廠
15. 獎勵：各組取前三名各頒獎盃、獎狀以資鼓勵。
16. 申訴：
 - (一)各參加球隊參賽資格有異議時須在場比賽前提出，否則不予處理。
 - (二)合法之申訴須有領隊及教練具名蓋章，並附保證金壹仟元，以書面在該場比賽結束後一小時內，向審判委員會提出。
 - (三)審判委員會於接受申訴後，應即召開會議，並附保證金壹仟元以書面在該場比賽結束後一小時內，向技術委員會提出。
 - (四)大會得主動處理一切違規事項。
17. 附註：
 - (一)出場時必須有 3 位球員出賽。
 - (二)隊員如有冒名頂替資格不符或重複出賽者，即取消該隊所有比賽資格，成績不予計算。
 - (三)隊員如無故棄權及取消其所有比賽資格。
 - (四)隊員請攜帶身分證或學生證已備查驗。
 - (五)凡在比賽中任何隊員或職員發生鬥毆或毆打大會職員事即取消該隊比賽資格。
18. 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增修之。

南投縣埔里鎮第 63 屆鎮運
籃球三對三錦標賽報名表

已繳保證金 ☐

隊名			組別	
領隊		教練		
聯絡人		聯絡電話		
聯絡住址				
職稱	姓 名	身份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通訊處【服務單位】
隊長				
隊員				
隊員				
隊員				

備註：本表繳交主辦單位

比賽日期：中華民國 106 年 7 月 15 日(星期六)上午 08:30 時起。

比賽地點：埔里鎮綜合球場

南投縣埔里鎮第 63 屆鎮運
籃球三對三錦標賽報名表

已繳保證金 ☐

隊名			組別	
領隊		教練		
聯絡人		聯絡電話		
聯絡住址				
職稱	姓 名	身份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通訊處【服務單位】
隊長				
隊員				
隊員				
隊員				

備註：本表請報名參賽者保存

比賽日期：中華民國 106 年 7 月 15 日(星期六)上午 08:30 時起。

比賽地點：埔里鎮綜合球場